

证券代码：837768

证券简称：宇超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宇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综合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宇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其全资子公司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，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预计 2026 年度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不超过 30,000 万元（含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（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、贷款等）。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的担保方式不限于保证担保、抵押担保、应收账款质押担保、股权质押担保等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15,000 万元。同时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殷新亮及配偶无偿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最终条件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确定。

上述银行等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：中国银行、中国工商银行、宜兴农村商业银行、无锡农村商业银行、光大银行、兴业银行、中国农业银行等。

在预计的额度范围内，公司授权殷新亮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文件）。

二、借款的必要性

公司预计 2026 年度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正常所需，为自身发展补充资金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，能够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宇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宇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0 日